

证券代码：605208 证券简称：永茂泰 公告编号：2021-024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4月26日披露了《永茂泰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永茂泰公告2021-023)。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告内容有误，现更正如下。

原公告内容：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本公司”)于2021年3月18日在上海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所有董事和监事。

现更正为：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本公司”)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所有董事和监事。

原公告内容：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公司拟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议程如下：

1.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2. 审议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；
3.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4. 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5. 审议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；

6. 审议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
7. 审议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(质押)申请金融机构授信的议案》;

8. 审议《关于拟定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》;

9. 审议《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;

10. 审议《关于确认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;

(同意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)

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筹备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事宜,并择时公告股东大会召开通知。

上述第(二)、(三)、(五)、(六)、(八)、(九)、(十)、(十一)、(十三)、(十四)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现更正为: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;

公司拟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,会议议程如下:

1. 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;

2. 审议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;

3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;

4. 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;

5. 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;

6. 审议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
7. 审议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(质押)申请金融机构授信的议案》;

8. 审议《关于拟定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》;

9. 审议《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;
 10. 审议《关于确认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;
 11. 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;
 12. 审议《关于确认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- (同意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)

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筹备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事宜，并择时公告股东大会召开通知。

上述第(二)、(三)、(四)、(五)、(六)、(九)、(十)、(十一)、(十三)、(十四)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